



罗宾汉的故事

(英) 查理斯·威文著 郑云深 杨锡祺译

罗宾汉的故事

(英) 查理斯·威文著

郑云深 杨锡祺译

新 星 出 版 社

罗宾汉的故事

(英)查里斯·威文 著

郑云深 杨锡祺 译

*

新蕾出版社出版

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天津市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 6.25 插页 2 字数124,000

1982年10月第1版 1982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0

统一书号: 10213·132 定价: 0.58元

目 录

第一章	农奴冻饿	冒死猎鹿	1
第二章	罗宾被逼	聚义森林	9
第三章	乔装潜越	刺探敌情	18
第四章	约翰逃亡	巧遇英豪	24
第五章	盖伊进兵	败北丢丑	32
第六章	灵机妙算	擒敌获甲	40
第七章	罗杰保鏢	受辱就擒	46
第八章	卷袍修士	投奔绿林	55
第九章	神箭劈柳	强中夺魁	59
第十章	绝路逢生	淑女得救	71
第十一章	雨果主教	破财折兵	81
第十二章	十面埋伏	郡长中计	87
第十三章	黑龙潭畔	罗宾大胜	95
第十四章	蜜蜂巧计	大显神威	103
第十五章	魔窟救友	剑胆琴心	110
第十六章	同仇敌忾	群英荡寇	117
第十七章	消灭海盗	为民除害	126
第十八章	神秘骑士	勇慑群顽	133
第十九章	内外夹攻	魔窟覆灭	139

第二十章	教棍雨果	原形毕露.....	147
第二十一章	理查国王	林间比武.....	154
第二十二章	约翰亲王	背信毁约.....	163
第二十三章	自食恶果	郡长丧生.....	168
第二十四章	侠士援手	艾伦完婚.....	173
第二十五章	阴谋破产	盖伊归阴.....	179
第二十六章	英雄遇害	万古留芳.....	186
译者附记.....			196

第一章

农奴冻馁 冒死猎鹿

冬末的舍伍德森林北乡县的荒野，到处是一片皑皑的白雪。高大巍峨的惠特比教堂就屹立在这个县境内的海边。那一年冬天显得特别长，春耕的季节虽然已经临近，可是天气还是丝毫没有转暖的迹象。

森林的深处，圣马利亚教堂拥有大量的土地，这些土地都由吉斯伯恩的盖伊经管。且说那天，在这片土地的边沿地带，有一个衣衫褴褛的人，在树丛间偷偷摸摸地走着。这人是傻瓜西博特。他时而朝森林通道张望，时而蹲在满是白雪的地上。他身上披着碎布片，腿脚上绑了些枯草来御寒。他走路时，每个脚印上都留着殷红的血迹，这是因为地上的草梗细枝刺破了他那冻僵了的脚后跟。他不断地向前走着，离开那片空地越来越远，终于来到了森林的深处。

忽然，他屏住气息停下脚步不动了，他发现十几头鹿，正顺着风向，一面走一面用鼻子嗅着雪地觅食，鹿根本没有察觉西博特在场。在那群鹿刚刚发现他的一刹那，不等鹿向它的同伴发出警报，他已经从藏身的树后张起弓，射出了一支箭；

中箭的雄鹿四条腿乱蹬着，倒了下来。西博特跑到受伤的雄鹿跟前，用刀子结束了它的性命。这时，其余的鹿早已经逃得无影无踪了。

他好象疯了似的，急不可待地把这头死鹿的皮剥开，切下一片热气腾腾的鹿肉，狼吞虎咽地吞进肚里。然后，他小心翼翼地把鹿身上肉厚的部分切下来，放在一堆雪上，剔下一条条鲜嫩的鹿肉。他正忙于宰割，突然发觉身后出现一个人影，他惊慌失措，手拿着刀站了起来。一个身材魁梧的人走到了他的对面。

这位不速之客，是一个小伙子，红头发，下巴上蓄着小胡子，他那灵活而又结实的身躯，说明他具有过人的膂力，而且又敏捷非凡。西博特高高举起刀子，脸冲着他，憔悴的面孔现出非常惊恐的神色，他脸上每一条皱纹都表现出他又饿又怕。

“西博特，放下刀子！”那位魁梧的小伙子不动声色地说。

“您是罗宾——您是洛克斯莱的罗宾？”西博特气喘吁吁地说，“少爷，我快要饿死了。”

“你是想被吊死，是不是？”洛克斯莱的罗宾说，“要是守林人发现你杀了鹿，你就得死啊，西博特！”

“反正不被吊死，就得饿死，到头来，还不都是一个样吗？”西博特倔犟地说，“罗宾少爷，你听我说，刚交冬的时候，我老婆和两个孩子都还挺好。可是，我病了，我们农奴，是不能生病的，因此吉斯伯恩的盖伊就把我们一家人撵出来了，把我们原来住的小屋给了秃子沃尔特。盖伊说，他决不能让一个干不了活儿的农奴在他管理的土地上生活和居住。就这样，他们把我们一家，我和我老婆，还有两个病孩子都给撵出



来了。”

罗宾听了，点了点头，说：“盖伊的确是个心黑手狠、残酷无情的人。可是，西博特，你杀了鹿，是要被处死的呀！”

“处死？对我来说，死，也许是一件好事，您说呢？”西博特问道。“我老婆就是这样死的。刚交大冷天，她睡着了，再也没有回到尘世上来。我的孩子弗雷达也是这样死的，至少她不会再觉着饿了。现在只剩下我的男孩子沃茨库和我在一起，他哭着喊着叫饿，我却连一丁点吃的东西也没有。天啊，罗宾少爷，如果我被吊死，总还算是一个饱死鬼，而且我的孩子也能再吃上一顿饱饭呀！”

罗宾的眼睛露出了同情的神色。他问道：“孩子在哪儿？”

西博特指指他来的那条路，说：“就在那儿一棵枯榆树的树洞里。我给他身上裹了些我拣来的破布条，这样，也许在我找到吃的以前，他不致于冻死。”

“这么说，你一直躲在森林里？”罗宾问。

西博特点点头答道：“要不，我就得回到吉斯伯恩的盖伊那儿去，在他手底下干活。”他回答。“回去，背上就得挨鞭子，就得从清早干活一直干到天黑，因为我干活慢，不够麻利，到头来还得挨一顿鞭子，所以他们都管我叫傻瓜，罗宾少爷。我告诉您”——讲到这里，他突然提高了嗓门，声音里充满了愤怒，“在那些诺曼底人^①的走狗统治下，我们撒克逊人^②根本得不到公平的待遇！”

① 诺曼底人——诺曼底公国的人（诺曼底现系法国的一个省）于公元1066年入侵英国，将英国的哈罗德王杀死，诺曼底大王任英国国王，即威廉一世（1027—1087年）。

② 撒克逊人——英国的主要居民，于公元五、六世纪由德国迁至英国。

“这倒是真的。”罗宾忧郁地说，“这样吧，西博特，把你的孩子领到我的农庄去，然后我们可以研究一下，怎么办对你最合适。”

这完全出乎西博特意料之外：“到您的农庄去，罗宾少爷？可——可是我把国王的鹿给杀了啊！”

罗宾的眼神里流露出一丝不易觉察的笑意。“有的时候我也可能射出一两支箭呀！好西博特，”他说，“这些鹿糟蹋过我的庄稼，从来也没有人认赔。把孩子领来吧，至少在牲口棚里还能找个地方让他暖和暖和。”

“罗宾少爷，”西博特热泪盈眶，说道，“怪不得人家都夸您是诺丁汉郡和约克郡一带心眼最好的人哪！”

“嗨，别说了！”罗宾一边说，一边转过身要走，“你什么时候愿意上我这儿来都行。我准备和吉斯伯恩的盖伊谈谈，看他是不是同意让你到我这儿来干活。”他转身走去，走出森林，穿过一片空地，回到离森林有两英里远的一所坚固的木头房屋中去。那所房屋的周围有马厩、牛栏和干草垛。罗宾自从父亲死后，就一直独自住在这里。罗宾是个自由人，操持圣马利亚教堂的二百英亩田地。在亨利一世当国王的时候，罗宾的祖父就获得了这块属于圣马利亚教堂的最肥沃的土地的租佃权。罗宾的父亲去世时，吉斯伯恩的盖伊就千方百计想把罗宾撵走，好让教堂收回这块土地。

罗宾在漫步回家的路上，一直难过地思索着象西博特这样的人犯的过错。他从森林到他的农庄笔直地留下了一行足迹。过了一会儿，西博特领着他那冻得直哭的十岁男孩沃茨库，也在雪地上留下了两行紧挨着的脚印。

当天下午四、五点钟，守林人赫伯特走过离罗宾的地界不

远的森林边沿，发现了雪地上的足迹。他立刻停了下来，俯下身查看这些脚印。罗宾的大踏步走的鞋印，十分清晰，赫伯特一眼就看清了。接着，他又看到西博特的脚上扎着干草踏的模糊脚印；在这些脚印旁边，还有沃茨库留下的小脚印。赫伯特也看见了雪地上的红色斑点，这是西博特被扎破的脚留下的血迹。

“哈！”他冷笑了一声，“这里一定有人杀死鹿了！”

于是他走进森林，顺着足迹追踪，来到了西博特藏孩子的榆树洞。从那里又往前走，到了一块积雪被弄得乱七八糟的地方，附近还有个雪堆，上面有西博特的手印。

赫伯特自言自语说：“杀了鹿，还埋起来了。”

他用手扒开雪堆，看见一个有两个叉的鹿角。他抓着鹿角，把西博特埋在那里的死鹿拽了出来，他盯着这头死鹿看了片刻。

“原来如此！”赫伯特说，“主人和伙计一起偷着猎鹿！这个消息，盖伊先生准喜欢听——太好了！我想这一回他一定可以收回罗宾的田地了，我发现这件事，他准提升我当大管家。”

赫伯特把死鹿扛在肩膀上，匆匆忙忙向运河庄园走去。盖伊就住在这所坚固的石头建筑里，它矗立在从圣马利亚教堂流向纽瓦克的老运河畔，人们都把它叫做运河庄园。这所建筑简直就是一座城堡，盖伊就在这里为诺曼底主教雨果·德·海瑙管理圣马利亚教堂的土地。雨果是在亨利·柯特曼特尔还活着的时候，就取得圣马利亚教堂的管理权的。

盖伊是个身材高大，面孔黝黑，心狠手辣的人。他嫉恨撒克逊人，一向看不起他们，并常跟别人说，他的祖父看见过撒

克逊人的祖宗，在他们的哈罗德王驾崩时怎样仓皇地从森莱克逃跑。盖伊经常肆意下令鞭打农奴，把他们的脊背打得鲜血淋漓，有时甚至连雨果都看不下去，进行劝阻。但是雨果也并不是经常发话的，因为他也是纯粹的诺曼底人，也嫉恨所有的撒克逊人，作为一个教会长老，他这种态度是很不对头的。

守林人赫伯特扛着那头死鹿，走进了盖伊住的大厅。大厅的右侧，壁炉里的木头熊熊地燃烧着，发出噼噼啪啪的声音，盖伊就站在炉前取暖，两手背在后面。赫伯特走到他面前，把死鹿放在地上。

“怎么搞的，伙计——怎么搞的？”盖伊咆哮着说，“什么人把鹿肉都给啃了？为什么死鹿不是完整的？”

“洛克斯莱的罗宾把肉给啃了。”赫伯特答道。

“哈哈！”盖伊狂笑起来，两眼迸发出凶光，“这一回可把他逮住了！你有证据吗，赫伯特？”

“当然有，老爷，”赫伯特说，“他的脚印，从埋死鹿的雪地起穿过他的土地，一直通到他的家门口。他的脚印旁边还有不知道哪一个可恨的农奴和一个小孩的脚印。他准是跟这个农奴一起干的。千真万确，老爷。”

盖伊说：“嗯，证据是够确凿的了。我们可以把洛克斯莱收回来归还教堂了，我们还得把罗宾少爷的手砍掉。我想，要是雨果主教发个话，也许我可以把他的眼珠子挖出来。这个撒克逊狗仔子把咱们也欺侮够了，是不是，赫伯特？”

“是啊，盖伊老爷，”赫伯特完全同意，“这回我可以当洛克斯莱的大管家了吧，您说呢？”

“这得由雨果长老决定。”盖伊答道，“但是，你提供了这个消息，作为对你的犒赏，我会跟他去说的。我要去穿铠甲

了，你先走吧。”盖伊下命令了，“叫十二个人带着武器，穿好铠甲，给我的菊花红棕马备上鞍子。我向你保证，在明天太阳出来以前，洛克斯莱农庄的管理人的职务就要空出来了。你要是想填补大管家的空缺的话，就快点去吧，好赫伯特。”

赫伯特召集人马的时候，盖伊披上了铠甲。离太阳落山还有一个小时，他们骑上马，从运河庄园向洛克斯莱农庄进发。暮色苍茫的天空，显得昏昏暗暗，阴沉沉，一阵阵潮湿的风把地上的白雪吹得发软、逐渐融化了。一群全副武装的随从跟在盖伊的骏马后面，跑得上气不接下气，他们准备厮杀一场。

在洛克斯莱农庄的一间空棚里，小男孩沃茨库躺在铺得暖暖的稻草上，睡得正香。今年入冬以来，他头一回吃得那么饱。西博特也吃得饱饱的，正舒舒服服地靠在沃茨库身旁打瞌睡。罗宾站在农庄的坚固的门廊里，仰着头望着天空，用鼻子仔细闻着风的气息。

他自言自语说：“风再这样刮上一个星期，我们就可以播种大麦了。冬天很快就要过去了。”

接着，他看见森林尽头的一片白茫茫的大地上，有一小群人穿过耕地，根本不顺着那条蜿蜒的羊肠小道，径直向农庄奔来。

“这群诺曼底猪罗想干什么？”罗宾怒气冲冲地喃喃自语。“他们到我这儿来，难道非得让他们的笨重的马蹄踏坏我的麦苗吗？”

第二章

罗宾被逼 聚义森林

罗宾眼力非常锐敏，很少有人能比得上他。当盖伊的一群人马还在一英里外时，就被罗宾看见了。他立刻联想到：这天下午守林人赫伯特曾冲着他的农庄注视了很久；他又想到呆在牛棚里的西博特，和他偷猎来的鹿肉。在这黄昏时刻，一场大灾难即将临头。但是罗宾可不是胆小怕事的人，他沉着冷静，毫不慌张。

罗宾回到屋里，把剑佩上，取下了他的长弓和箭袋。他吩咐施卡里也同样武装起来。当盖伊这伙人还离有半英里远的时候，罗宾的人已经准备好迎击了。

罗宾全副武装站在门口。这时候，西博特忽然从牛棚里跑了出来，跪在罗宾面前。

“罗宾少爷，罗宾少爷！”西博特叫着，“是我给您招来的这场灾难。要是那帮子人是因为我杀了鹿来找岔，那就让我去服罪吧，我这条命又算什么呢？”

罗宾摇了摇头：“别说了，西博特，你还是藏起来吧。你放心，对待任何信任我的人，不管要付出多么大的代价，我绝

对不会撒手不管。你快走吧，我会对付这个目中无人的盖伊的。”

这时，施卡里站在罗宾的右边，左边是一个手持紫杉弓的胖小伙子。这小伙子叫马奇，是磨场主老马奇的儿子。这孩子生性懒散。他本应该在磨场里帮他爸爸干活，可他悄悄跑来跟施卡里一块喝酒。既然喝了罗宾的酒，在罗宾危急时刻，他也拿起一张弓跑来帮忙。他虽然摆好了一副战斗的架势，可这究竟是为了什么事，他还一点也不清楚。

他们三个人的后面，有罗宾的六个长工，这六个人都擅长射箭和使棍弄棒。因为罗宾在得闲的时候，经常教他们练练武功。他想，也许有一天能派些用场。

冬天的黄昏特别短。这九个人虽然都绷紧了弦，可又十分沉着。西博特胆怯地藏在他的后面。盖伊那帮人马的嘈杂声越来越近了。

罗宾轻轻地把一支箭扣在弦上。施卡里和马奇也作了同样的准备。盖伊早就清楚罗宾那高超的射箭本领。他一看罗宾的箭上了弦，就本能地紧张起来，并且立即勒住了马。

“洛克斯莱的罗宾！”盖伊从他头盔的眼缝中喊道，“放下你们的武器，向我投降吧！我是雨果主教的大管事。你们犯了罪，应该受到惩罚！”

罗宾不慌不忙举起了弓，作了一个瞄准的姿势，盖伊的随从，都是怕死鬼，一齐举起了挡箭的盾牌。

罗宾并没有射，他镇静自若地回答：“好大的口气，大管事的，什么事？为什么叫我们投降？”

“你们在舍伍德森林偷猎了国王的鹿，”盖伊高声喊道，“这就是犯罪。我宣布：你，洛克斯莱的罗宾，交还你租佃的

田地，还要砍下你的右手，让你再也不能拉弓使箭来射鹿。”

“大管事的，不用经过审判吗？”罗宾轻蔑地反问，“不经审问，没有辩护，你就定罪定刑？”

“种地的庄稼人还用得着审判？”盖伊傲慢地说，“你算老几？你梦想你是一位男爵吗？你还梦想要开庭审判？你犯了罪，我以雨果主教的名义，对你和你的同伙，进行公正的判决。”

“你这个诺曼底流氓还配谈公正！”罗宾也发火了，“你听我说，盖伊，自从理查王出兵远征以来，英格兰就没有王法了。象你那样的一群坏蛋，一直在欺压我们老实人。听着，你们再往前走十步，我就叫你们只有今天，没有明天。”

盖伊骑在马背上一时楞住了。停了一会，他喊来一个用盾牌护着头胸的随从，在他耳边悄声说：

“射死那个大个子罗宾，洛克斯莱农场就是咱们的了。”

那个人退下来，躲在自己一个伙伴的盾牌后面，从箭袋里取出一支带羽的镞箭，架起弩，乘人不备，嗖的一声射了出去。这支恶毒的冷箭稍稍偏了一点，没有射中罗宾。可是罗宾旁边的一个人，被箭射中了前额，他连哼都来不及哼一声，就栽倒在地，断了气。

盖伊前前后后的这些活动，罗宾都看得一清二楚。他一看自己的人，倒在血泊中，就红了眼。怒喊道：“血债要用血来还，吉斯伯恩盖伊，你是不想活了！”

话音未落，罗宾的箭已嘭地一声离了弦。那箭正中盖伊的钢头盔。箭力极猛，把盖伊震得头昏眼花，晃晃悠悠，差点从马上摔下来。罗宾手疾眼快，几乎是同时，第二支箭就离弦飞去。这支箭射中放冷箭的那个家伙的咽喉，他鲜血四溅，一命呜呼了。

“射，射，射穿他们的铠甲。”罗宾跟自己的同伴说。转身又嘱咐小马奇，“你赶快走吧，小马奇，这些拼命的事与你无关，你别参与。”

“我也是条好汉，”马奇挺起胸脯说，“他们仗势欺人，我不能袖手旁观。”

说着，马奇拉个满弓把箭射了出去。那箭被对方随从的盾牌挡开，没有造成伤害。这时，七支箭嗖嗖飞去。有一支射中了一个人的脑袋，一支箭中了一个人的小腿。小腿中箭的那个家伙，坐到雪地上，象猪一样的尖叫着，把箭从伤口往外拔。

“他们报销了三个，战斗刚刚开始，就取得这样的成绩”罗宾沉着自信地说，“洛克斯莱是岿然不动。”

正在这时，对方有个人举起弓正在瞄他。罗宾比他更快，一箭抢先，射中那个人的手腕子。那人一边叫痛一边逃，这支箭透手腕子的软骨，深深地扎在胳膊肘上。

“这是第四个了，”罗宾喊道，“大管事的，这是我们送给你的见面礼！你不是想砍掉我的右手吗？你就先尝尝我这只右手的厉害吧！

罗宾的弓又拉了个满月，一箭又射到盖伊的钢头盔上。头一次射中头盔的那颗箭头还嵌在上面。这一箭略高了一点，扎扎实实地命中前额。箭穿不透钢盔，可是力量太猛，盖伊倒栽葱从马上摔到雪地上。正在这个时候，罗宾身后突然窜出一个穿着破烂衣衫的人，这是西博特。他狂怒得象疯了一样，手举着刀扑向守林人赫伯特，嘴里喊着：

“这一刀，替孩子她妈报仇。这一刀，为孩子伸冤，她让你赶出去就冻死了。”

西博特挥舞着那把杀鹿的尖刀，在赫伯特身上狠狠捅了两